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2021年上半年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10,392,021,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8.8%；
- 2021年上半年營業利潤約為人民幣1,688,409,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13.8%；
- 2021年上半年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約為人民幣1,203,545,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7.2%；
- 2021年上半年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28元。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綜合業績及2020年同期可比較期間未經審核的財務數據。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批准及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3(a)	10,392,021	8,746,831
經營成本		<u>(7,397,769)</u>	<u>(5,724,987)</u>
毛利		2,994,252	3,021,844
其他收入	5	243,464	201,42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損失)/減值損失之 撥回淨額		(35,601)	1,62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減值損失之 撥回淨額		(15,800)	4,106
銷售費用		(328,608)	(250,773)
管理費用		(630,728)	(599,094)
其他收益及損失	6	(21,201)	87,916
非高峰停產期間產生的費用		<u>(517,369)</u>	<u>(508,003)</u>
經營收益		1,688,409	1,959,039
財務費用	7(a)	(127,517)	(184,90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22,076</u>	<u>9,171</u>
稅前利潤		1,582,968	1,783,304
所得稅費用	8	<u>(331,479)</u>	<u>(459,250)</u>
本期利潤		<u><u>1,251,489</u></u>	<u><u>1,324,054</u></u>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1,203,545	1,296,631
非控股股東		<u>47,944</u>	<u>27,423</u>
本期利潤		<u><u>1,251,489</u></u>	<u><u>1,324,054</u></u>
每股盈利	9		
基本(人民幣元)		<u><u>0.28</u></u>	<u><u>0.30</u></u>
攤薄(人民幣元)		<u><u>0.28</u></u>	<u><u>0.28</u></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利潤	<u>1,251,489</u>	<u>1,324,054</u>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從功能貨幣折算成呈列貨幣的外幣折算差額	<u>3,051</u>	<u>(15,981)</u>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u>1,254,540</u>	<u>1,308,073</u>
以下人士應佔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	1,206,596	1,280,650
非控股股東	<u>47,944</u>	<u>27,423</u>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u>1,254,540</u>	<u>1,308,073</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892,139	15,717,501
使用權資產		2,267,286	2,304,350
		18,159,425	18,021,851
無形資產		1,101,163	995,994
商譽		90,132	90,132
其他金融資產		45,161	44,62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01,099	320,535
遞延稅項資產		242,789	168,039
其他長期資產		816,720	857,888
		20,756,489	20,499,061
流動資產			
存貨		2,287,266	2,288,04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2,393,342	2,319,478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11	1,118,494	905,110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	18	237,873	243,737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	38,879	20,77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73,159	1,401,233
		7,549,013	7,178,382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13	2,297,750	1,544,749
其他借款	14	909	330,909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15	—	321,000
應付賬款	16	4,116,282	3,605,201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7	2,150,114	2,480,568
合約負債		879,002	732,802
應交稅金		294,840	267,584
可轉換債券		521,419	543,263
租賃負債		9,779	13,419
		10,270,095	9,839,495
淨流動負債		(2,721,082)	(2,661,11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035,407	17,837,94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13	230,000	1,117,000
其他借款	14	-	909
長期債券	15	-	115,000
長期應付款		236,760	253,741
界定福利責任		111,460	111,460
遞延收益		215,853	222,844
租賃負債		57,453	59,574
遞延稅項負債		69,973	75,403
		<u>921,499</u>	<u>1,955,931</u>
淨資產			
		<u>17,113,908</u>	<u>15,882,017</u>
股本與儲備			
股本		295,671	295,671
股本溢價		8,235,037	8,235,037
股本和股本溢價		8,530,708	8,530,708
其他儲備		8,378,686	7,172,09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6,909,394	15,702,798
非控股股東權益		204,514	179,219
權益合計		<u>17,113,908</u>	<u>15,882,01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1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為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引致的新增會計政策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的會計政策與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用於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準則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於本報告期間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拆情況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水泥	8,460,283	6,966,619
銷售熟料	1,054,833	948,861
銷售混凝土	591,526	602,913
銷售其他產品	285,379	228,438
	<u>10,392,021</u>	<u>8,746,831</u>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營業收入主要產生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拆情況於附註3(b)披露。

(b) 分部報告

由於本集團只有一種業務，即在中國境內生產和銷售水泥、熟料及混凝土，所以本集團的風險和回報率主要受到地域差別的影響。

本集團按地域來管理其業務。根據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匯報資料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本集團按照其業務營運所在地區識別以下四個可呈報分部。

- 山東省—以中國山東省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東北地區—以中國遼寧省、內蒙古自治區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山西省—以中國山西省和陝西省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新疆地區—以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喀什地區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對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進行匯總計算。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和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以下基礎管理各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和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可轉換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預提費用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
- 收入和支出是根據各分部產生的收入和支出或各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和攤銷所產生的收入和支出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 分部業績指未分配總部管理費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豁免利息開支、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董事薪酬、核數師薪酬及無法分配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長期債券及可轉換債券產生的財務費用之前，各分部賺取的利潤。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下表列示客戶合約收入按收入確認時間的分拆情況以及本期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

	2021年					2020年				
	山東省 人民幣千元	東北地區 人民幣千元	山西省 人民幣千元	新疆地區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山東省 人民幣千元	東北地區 人民幣千元	山西省 人民幣千元	新疆地區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時間點	6,720,807	2,143,005	1,298,286	224,857	10,386,955	5,710,194	1,655,132	1,105,797	272,079	8,743,202
一段時間	2,856	99	2,111	-	5,066	2,991	334	304	-	3,629
對外銷售收入	6,723,663	2,143,104	1,300,397	224,857	10,392,021	5,713,185	1,655,466	1,106,101	272,079	8,746,831
分部間收入	549,663	12,265	14,204	-	576,132	293,668	53,355	55,449	-	402,472
可呈報分部收入	<u>7,273,326</u>	<u>2,155,369</u>	<u>1,314,601</u>	<u>224,857</u>	<u>10,968,153</u>	<u>6,006,853</u>	<u>1,708,821</u>	<u>1,161,550</u>	<u>272,079</u>	<u>9,149,303</u>
可呈報分部利潤 (經調整稅前利潤)	<u>1,452,018</u>	<u>116,622</u>	<u>269,792</u>	<u>66,610</u>	<u>1,905,042</u>	<u>1,736,109</u>	<u>75,168</u>	<u>248,088</u>	<u>104,684</u>	<u>2,164,049</u>
於6月30日/12月31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u>12,742,841</u>	<u>8,387,446</u>	<u>5,194,446</u>	<u>1,024,799</u>	<u>27,349,532</u>	<u>13,155,824</u>	<u>8,083,169</u>	<u>5,115,134</u>	<u>1,053,625</u>	<u>27,407,752</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5,308,864</u>	<u>1,812,590</u>	<u>205,295</u>	<u>79,679</u>	<u>7,406,428</u>	<u>5,440,585</u>	<u>1,524,080</u>	<u>300,098</u>	<u>164,570</u>	<u>7,429,333</u>

(ii) 可呈報分部收入及損益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利潤		
可呈報分部利潤	1,905,042	2,164,049
抵銷分部間利潤	(197,071)	(286,709)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利潤	1,707,971	1,877,34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2,076	9,171
豁免利息支出	54,800	44,82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539	(642)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 變動(虧損)/收益	(3,493)	73,532
未分配財務費用	(103,778)	(166,174)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行政支出	(95,147)	(54,751)
綜合稅前利潤	<u>1,582,968</u>	<u>1,783,304</u>

4 經營的季節性

基於本集團的一般經驗，由於建築季節自每年的第二季度開始，故水泥製品下半年的需求量相比上半年高。因此，本集團上半年的營業收入和業績通常較低。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7,957	15,876
政府補助(附註)	124,480	108,616
遞延收益攤銷	7,125	8,803
豁免利息支出	54,800	44,828
其他	49,102	23,298
	<u>243,464</u>	<u>201,421</u>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指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獲得的地方政府的退稅、營運補助及節能獎勵。獲得此類政府補助無需滿足任何特殊條件。

6 其他收益及損失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淨收益	1,916	8,990
處置固定資產的淨(虧損)/收益	(7,937)	8,2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539	(642)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收益	(3,493)	73,532
捐贈	(11,779)	(5,452)
壞賬收回	-	4,162
其他	(447)	(894)
	<u>(21,201)</u>	<u>87,916</u>

7 稅前利潤

計算稅前利潤時已計入／(扣除)：

(a)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62,501	93,224
其他借款及長期債券利息	17,246	45,728
租賃負債利息	1,776	1,850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支出	31,925	37,781
減：資本化利息開支 ^(*)	(543)	—
	<hr/>	<hr/>
淨利息支出	112,905	178,583
折現利息費用	5,633	3,769
銀行手續費	8,979	2,554
	<hr/>	<hr/>
	127,517	184,906

*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用以釐定廠房建設可作資本化的借款金額的資本化利率為4.50%。

(b)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6,583	632,301
—使用權資產	38,968	37,312
攤銷		
—無形資產	83,543	76,215
	<hr/>	<hr/>
	83,543	76,215

8 所得稅費用

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項指：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費用		
中國所得稅準備	399,393	483,567
以前年度少提準備	3,953	283
	<u>403,346</u>	<u>483,850</u>
遞延所得稅費用	<u>(71,867)</u>	<u>(24,600)</u>
	<u>331,479</u>	<u>459,250</u>

附註：

- (i) 除特別說明以外，本集團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25%)。
- (ii) 根據開曼群島和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需繳納這些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 (iii) 本公司及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16.5%)。由於本公司及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數據計算如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利潤		
及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1,203,545	1,296,631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開支	-	37,781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 變動收益	-	(73,53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u>1,203,545</u>	<u>1,260,880</u>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53,966,228	4,353,966,228
潛在攤薄普通股對可換股債券的影響	-	93,004,769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353,966,228</u>	<u>4,446,970,997</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不假設行使本公司於2011年及2015年授予之購股權，原因是兩個期間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場價。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由於假定之轉換為反攤薄並導致每股盈利增加，故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未慮及可換股債券之潛在普通股。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假設本公司未轉換的可換股債券之轉換為攤薄。

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1,263,660	1,199,872
應收賬款	1,466,907	1,422,922
減：信貸虧損準備	(337,225)	(303,316)
	<u>2,393,342</u>	<u>2,319,478</u>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賬齡是按照發票日期以及扣除信貸虧損準備的基礎進行分析，明細列示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1,274,044	911,522
三至六個月	405,353	653,987
六至十二個月	354,972	417,976
十二個月以上	358,973	335,993
	<u>2,393,342</u>	<u>2,319,478</u>

全部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扣除信貸虧損準備)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通常對水泥及熟料的銷售採用交付產品時全額付款。只有對具有良好信用歷史的特定客戶且銷量較大的前提下，才執行30-60天的信用銷售。客戶亦可以採用3至6個月到期的銀行承兌匯票進行結算。對管道及混凝土的銷售，本集團允許平均90-180天的信用期。

11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保證金	99,953	36,417
預付原材料款	208,639	164,807
預付水電費	76,674	77,735
可收回的增值稅進項	219,601	179,764
應收關聯方款項	36,413	5,384
應收第三方款項	445,678	362,537
其他	31,536	78,466
	<u>1,118,494</u>	<u>905,110</u>

12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2021年6月30日，受限制銀行存款包括就若干買賣協議的履約保證金而抵押予銀行的現金存款人民幣29,42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6,760,000元)，以及由於由本集團債權人發起的涉及部分買賣合同的訴訟正在等待判決，而被中國境內法院凍結的銀行結餘人民幣9,45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011,000元)。詳情已列載於附註14。

13 銀行借款

計息銀行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擔保 ^(*)	103,750	103,750
銀行借款—無擔保	2,424,000	2,557,999
	<u>2,527,750</u>	<u>2,661,749</u>

* 該等銀行借款以賬面總金額為人民幣8,534,000元的若干廠房和建築(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8,712,000元)作擔保。

於2021年6月30日，並無銀行貸款償還違約。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條款到期應償還的銀行借款列示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297,750	1,544,749
一至兩年	<u>230,000</u>	<u>1,117,000</u>
	<u><u>2,527,750</u></u>	<u><u>2,661,749</u></u>

14 其他借款

其他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列示如下：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政府借款—無擔保	(i)	909	1,818
短期融資券	(ii)	<u>-</u>	<u>330,000</u>
		<u><u>909</u></u>	<u><u>331,818</u></u>

根據借款協議所載還款條款，其他借款應於以下期間償還：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09	330,909
一至兩年	<u>-</u>	<u>909</u>
	<u><u>909</u></u>	<u><u>331,818</u></u>

附註：

- (i) 該款項為遼寧山水工源水泥有限公司獲得的政府借款，用作建設一條環保型生產線。上述借款為無擔保、按一年期中國存款利率加0.30% (2020年12月31日：按一年期存款利率加0.30%) 計息，並自2012年至2021年採用等額分期方式逐年償還。
- (ii) 該等短期融資券均為山東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山東山水」)發行，可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於2021年6月30日，短期融資券的詳情列示如下：

發行人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千元)	發行日	原到期日	初始利率 (年利率)	付息條款	重組 計劃後的利率 (年利率)	註
山東山水	零 (2020年 12月31日： 190,000)	14/04/2015	22/11/2015	5.30%	到期一次付息	零 (2020年12月31日： 7.70%)	附註
山東山水	零 (2020年 12月31日： 140,000)	14/05/2015	12/02/2016	4.50%	到期一次付息	零 (2020年12月31日： 6.49%)	附註

附註： 根據本集團與該等短期融資券持有人進一步達成的協議，上海結算所已分別於2020年6月12日及2021年6月25日註銷該短期融資券登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償還的短期融資券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30,000,000元，年利率為6.49%至7.70%。未償還的短期融資券已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悉數償還。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與短期融資券的持有人磋商重組還款條款。根據重組計劃，短期融資券的持有人(主要為中國境內銀行及金融機構)已同意豁免截至重組計劃日期部分應計的短期融資券本金利息及罰息，條件為本集團須根據經修訂的還款計劃償還尚未償還負債。截至2021年6月30日，概無拖欠償還其他借款，因此，短期融資券部分相關利息人民幣22,894,000元已獲豁免並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6,107,000元)。

由於牽涉以上其他借款、長期債券及其他買賣合同的相關訴訟，本集團部份資產已被中國境內法院凍結。於2021年6月30日，中國境內法院已凍結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9,45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011,000元)，使用權資產其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人民幣5,07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132,000元)以及固定資產人民幣24,55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5,057,000元)。

15 長期債券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中期票據	-	436,000
減：一年內到期的中期票據	-	(321,000)
	<u>-</u>	<u>(321,000)</u>
長期債券(除一年內到期部份)	<u>-</u>	<u>115,000</u>

長期債券以攤餘成本列示。長期債券的具體信息如下：

發行人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千元)	發行日	原到期日	初始利率 (年利率)	付息條款	重組計劃後 的利率 (年利率)
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的中期票據						
山東山水	零 (2020年12月31日： 286,000)	18/01/2013	21/01/2016	5.44%	一年一次	零 (2020年 12月31日： 0%-5.44%)
山東山水	零 (2020年12月31日： 150,000)	27/02/2014	27/02/2017	6.10%	一年一次	零 (2020年 12月31日： 0%-6.1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償還的中期票據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64,000,000元為免息，本金人民幣372,000,000元的中期票據的年利率為5.44%至6.10%。未償還的中期票據已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悉數償還。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與中期票據的持有人磋商重組還款條款。根據重組計劃，中期融資券的持有人(主要為中國境內銀行及金融機構)已同意豁免截至重組計劃日期部分應計的中期票據本金利息及罰息，條件為本集團須根據經修訂的還款計劃償還尚未償還負債。截至2021年6月30日，概無拖欠償還長期債券，因此，中期票據部分相關利息人民幣31,906,000元已獲豁免並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38,721,000元)。

本集團的若干資產因涉及上述中期票據的訴訟已被中國境內法院凍結(見附註14)。

16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2,508,285	2,219,539
三至六個月	456,387	465,384
六至十二個月	493,051	349,927
十二個月以上	658,559	660,351
	<u>4,116,282</u>	<u>3,605,201</u>

於2021年6月30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均可按需償還。所有應付賬款預計將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1年6月30日，部份供應商及第三方對本集團提出訴訟，涉及應付賬款的賬面金額人民幣7,572,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6,558,000元)，要求立即償還本金，附加逾期還款的利息(如有)。

公司管理層仍持續與供應商於庭外協商該等款項的清償事宜。鑑於該等訴訟大都處於待裁決階段，本公司董事認為現階段尚無法估計該等訴訟的最終結果，因此未就與該等訴訟相關的潛在利息及罰息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任何調整。

17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和福利費		247,526	439,835
所得稅以外的應付稅項		64,804	50,808
員工補償和離職撥備		156,551	159,110
應付關聯方款項		855,289	857,225
應付已收購附屬公司前股東款項		78,937	95,174
應付收購代價	(i)	44,878	45,149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1,287	1,287
預提費用和其他應付款項	(ii)	700,842	831,980
		2,150,114	2,480,568

附註：

- (i) 該結餘包括就收購聊城美景中原水泥有限公司(「聊城美景中原水泥」)而應付的人民幣30,678,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0,678,000元)價款。聊城美景中原水泥之前股東對本集團提起訴訟，要求償還收購價款的應付款項，附加逾期還款的利息。截至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聊城美景中原水泥相關的訴訟仍在審理中。
- (ii)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包括應付利息、礦山治理應付款、收取的合約保證金人民幣544,000元、人民幣123,946,000元及人民幣122,387,000元(2020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212,884,000元、人民幣123,946,000元及人民幣107,699,000元)。

於2021年6月30日，若干供應商及第三方對本集團提出訴訟，要求立即償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562,000元的其他應付款(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2,903,000元)，附加逾期還款的利息(如有)。

18 可換股債券

於2018年8月6日及2018年8月30日，本公司與獨立認購人(「可換股債券認購人」)訂立協議(「可換股債券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而可換股債券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分別為210,900,000美元及320,700,000美元(分別相等於約人民幣1,444,665,000元及人民幣2,196,795,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協議於2018年8月8日及2018年9月3日(「發行日期」)完成。初始換股價為每股6.29港元。

可換股債券一經發行，即構成本公司的直接、無條件、無擔保及非後償的責任，與本公司所有其他無擔保及非後償責任享有同等地位且並無劃分優先等級，惟與稅項有關的責任及若干其他法定例外情況除外。

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於(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相關批准成為無條件或可換股債券發行人及可換股債券認購人概不會合理反對有關條件；或(ii)取消上市地位等換股條件達成之日起至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前七個工作天(包括該日)止期間隨時將可換股債券本金額轉換為本公司已繳足普通股。

除非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否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將有權(此項權利由其全權酌情行使)於自發生觸發事件(本公司控制權(定義見收購守則)變更；或嚴重背離規定的資金用途)之時要求本公司按提前贖回金額(相等於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的110%)贖回其所持的全部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另加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的應計利息。

若(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相關批准成為無條件或本公司及認購人概不會合理反對有關條件；或(ii)取消上市地位，本公司有權於發行日期後第19個月起至2021年8月7日的到期日前7個工作天(包括該日)止的任何時間(即由2020年3月3日至2021年7月29日)，將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轉換為本公司已繳足普通股。倘本公司選擇行使轉換權，其應向各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支付一筆與持有人可換股債券所產生利息相等的金額，有關利息自本公司選擇行使轉換權當日(「公司轉換日期」)起計，至公司轉換日期後下一週年日止。

除非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本公司應當於到期日通過向各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發出通知，贖回全部未償還可換股債券，金額相等於可換股債券未償還金額本金額的100%加未償還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的應計利息。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部分，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包括轉換權及提前贖回權)部分。債務部分的實際利率為13%(2020年12月31日：13%)。由於提前贖回權與主債券的經濟特徵及風險並不緊密相關，故衍生工具部分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因此，轉換權不是一項權益部分。該等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初步確認後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於2018年10月6日，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認購人訂立修訂契據，修訂可換股債券條款，准許發行人按其選擇提前轉換部分可換股債券，有效期自提前轉換後獲發行的股份獲聯交所批准上市及發行提前換股股份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之日(包括該日)起計。未償還本金總額531,6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中本金額為456,6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於2018年10月30日獲轉換為已繳足普通股。可換股債券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之未償還本金金額為75,000,000美元，將於2021年8月7日到期。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可換股債券組成部分的變動如下：

	債務部分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部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634,057	(187,779)	446,278
利息開支	37,781	–	37,781
已付利息	(74,349)	–	(74,349)
公允價值變動	–	(73,532)	(73,532)
匯兌調整	9,190	(3,180)	6,010
	<u>606,679</u>	<u>(264,491)</u>	<u>342,188</u>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543,263	(243,747)	299,516
利息開支	31,925	–	31,925
已付利息	(48,463)	–	(48,463)
公允價值變動	–	3,493	3,493
匯兌調整	(5,306)	2,381	(2,925)
	<u>521,419</u>	<u>(237,873)</u>	<u>283,546</u>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債務部分可換股債券分別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分類為流動負債，而衍生工具部分則分類為流動資產。

本集團衍生工具部分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盛德財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於各自日期進行之估值而得出。公允價值乃根據蒙特卡羅模式釐定，該公允價值可能因本公司股價變動而改變。

19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

**2021年6月30日
及2020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等值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及2021年6月30日

10,000,000,000 701,472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及2021年6月30日

4,353,966,288 295,671

(b)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派發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20 資本承擔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未體現的資本承擔列示如下：

於2021年 於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及已訂約但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
未體現的固定資產收購相關的資本開支

729,110 765,849

21 或有負債及其他事項

- (a) 截至2021年6月30日，客戶向本集團提出多項訴訟申索，要求即刻償還有關若干水泥及其他產品銷售合約的未償還結餘，金額合計為人民幣10,922,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8,020,000元)，目前該等訴訟申索尚未結案。因本公司董事認為經濟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故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就該等訴訟申索作出撥備。
- (b) 本公司正面臨一項向開曼群島大法院(「**大法院**」)提呈的清盤呈請(「**開曼呈請**」)。開曼呈請由本公司一股東天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天瑞**」)提出。本公司已就開曼呈請委聘法律顧問。

於2019年3月21日，本公司公佈表明其正考慮向大法院申請認可令(「**認可令申請**」)，以批准將本公司股票存入香港聯交所中央結算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之可能性，且要求有意將其股票納入任何該等申請範圍之內的股東(「**請求股東**」)向本公司提交書面請求。於2019年3月29日(開曼群島時間)，本公司向大法院作出認可令申請，以(其中包括)認可將請求股東所持股份轉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存入中央結算系統的股份的共同代名人)名下。2019年9月12日，大法院授予認可令申請並頒令認可(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向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轉讓任何股份的有效性，且即使本公司日後遭頒佈任何清盤令，任何該轉讓亦不會被撤銷(「**股份轉讓令**」)。於作出裁決同日，大法院亦授予上訴人天瑞就其判決向上訴法院提出上訴的許可。上訴法院已於2020年2月18日(開曼群島時間)准許此項上訴並撤銷股份轉讓令。本公司已向樞密院就上訴法院的判決提出上訴許可申請。

本公司於2019年6月4日收到於2019年5月27日在大法院發出之傳訊令狀(「**令狀**」)。令狀亦由天瑞發出，以尋求(i)判定撤銷本公司發行的若干可換股債券(於2018年8月8日及2018年9月3日或前後發行)，於2018年10月30日進行的有關債券的後續轉換及/或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進行的本公司股份配發；及/或(ii)宣告撤銷有關債券的發行及後續轉換。本公司認為所尋求的判令及/或宣告並無合理依據。本公司將針對令狀及天瑞的申索進行積極抗辯。

於2019年8月12日，本公司向大法院遞交申請，其中包括，(i)撤銷開曼呈請，(ii)撤銷令狀(「**令狀申請**」)，及/或(iii)擱置訴訟(「**申請**」)。

於2020年4月6日，大法院駁回該申請。因此，兩個訴訟將繼續進行。本公司已提出上訴許可申請以就大法院有關令狀申請的判決進行上訴，但該申請於2020年12月17日的聆訊被駁回，其後來記錄於日期為2021年3月8日的法庭命令。

於2021年3月15日，本公司重新對令狀申請判決提出其上訴許可申請，並於2021年4月8日獲得開曼群島上訴法院授予上訴許可。本公司已於2021年4月12日提出上訴且該上訴已定於2021年11月10日進行。

於2020年12月17日，大法院就天瑞於2020年8月26日發出的關於呈請的要求作指示的法庭傳票(「傳票」)進行聆訊。

於傳票聆訊中，天瑞尋求許可重新修改呈請，特別是加入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建材」)與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亞洲水泥」)作為呈請之答辯人之一。中國建材與亞洲水泥現為本公司股東。

於其日期為2021年1月27日的判決中，大法院頒令中國建材及亞洲水泥被加入作為呈請之答辯人之一，並被送達呈請。

於2021年3月19日，呈請送達中國建材及亞洲水泥。其後，於2021年7月16日就傳票舉行之進一步聆訊中，大法院頒令，將該呈請視為天瑞、中國建材及亞洲水泥內部各方間的法律程序，惟本公司亦可就文件披露事宜進行參與及倘呈請授出，將就適當補救接受聆訊。於聆訊中，天瑞承認，其於清盤程序中尋求的唯一救濟為本公司清盤並被要求對其呈請進行相應修改。大法院亦向天瑞授予許可，允許修訂令狀，將其尋求的救濟限制在以下聲明：(i)本公司董事於8月8日前後及／或2018年9月3日前後行使發行若干可換股債券的權力，並非對上述權力的有效行使；(ii)董事於2018年10月30日行使轉換上述債券的權力及發行新股份的權力，並非對上述權力的有效行使；(iii)董事於2018年8月1日後行使發行本公司所有其他股份及證券的權力，並非對上述權力的有效行使。

除上述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據本集團所知悉，本集團沒有其他重大未決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的訴訟或索償。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為若干非重大訴訟的被告人，並涉及若干非重大訴訟及若干因日常業務而引發的非重大訴訟。目前未能確定有關訴訟或法律過程的結果，但董事相信因以上所述案件而引起的任何可能之法律責任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環境和行業概況

2021年上半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環境，中國政府持續鞏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成果，精準實施宏觀政策，經濟持續穩定恢復，生產需求繼續回升，就業物價總體穩定，新動能快速成長，品質效益穩步提高，市場主體預期向好，主要宏觀指標處於合理區間，經濟發展呈現穩中加固、穩中向好態勢。

2021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為人民幣532,167億元，分季度看，第一季度同比增長18.3%，第二季度增長7.9%，持續恢復增長。全國固定資產投資(不含農戶)255,900億元，同比增長12.6%，上半年基礎設施投資同比增長7.8%，比1-5月份略降；製造業投資同比增長19.2%，比1-5月份加快1.4個百分點；房地產開發投資同比增長15.0%。全國商品房銷售面積88,635萬平方米，同比增長27.7%，商品房銷售額92,931億元，同比增長38.9%。**(數據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網)**

2021年上半年，我國在統籌疫情防控和推進經濟工作上「雙向開花」，取得非凡成績，疫情防控基本取得勝利，經濟穩定復甦，穩中加固，GDP同比增長12.9%，兩年平均增長5.3%。水泥工業整體持續景氣，下游需求旺盛，產量增加明顯，全國水泥產量創歷史同期新高，全國累計水泥產量11.47億噸，同比增長14.1%。從兩年平均增速來看，上半年全國累計水泥產量保持較為穩定的增長，兩年平均增長約4.2%。

水泥價格先揚後抑，整體持平去年。上半年水泥行業經過1-3月淡季後，水泥需求在4、5月份達到頂點，隨後進入季節性淡季，水泥價格走勢先漲後跌，上半年平均人民幣461.3元／噸，較2020年同期人民幣461.5元／噸基本持平。但受成本端動力煤成本大幅飆升拖累，水泥成本大幅飆升，效益恐有下滑。上半年動力煤價格一路走高，下游企業利潤承壓。2021年上半年動力煤平均價人民幣816.5元／噸，較去年同期人民幣542.8元／噸暴漲50.4%，預計上半年水泥行業利潤人民幣750億元左右，同比下降2.4%。(資料來源：數字水泥網)

公司業務回顧

2021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致力於細化內部基礎管理，以提升現有生產運營質量和可持續盈利能力。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水泥產能9,497萬噸，熟料產能5,047萬噸，商品混凝土產能1,710萬立方米。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水泥、熟料合計29,137,000噸，同比增加20.0%；銷售商品混凝土1,454,000立方米，同比增加13.2%；營業收入人民幣10,392,021,000元，同比增加18.8%；本期盈利人民幣1,251,489,000元，同比減少5.5%。

營業收入

下表載列報告期間按地區劃分的銷售分析：

區域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銷售金額 增減
	銷售金額 人民幣 千元	比重	銷售金額 人民幣 千元	比重	
山東區域	6,723,663	64.7%	5,713,185	65.3%	17.7%
東北運營區	2,143,104	20.6%	1,655,466	18.9%	29.5%
山西運營區	1,300,397	12.5%	1,106,101	12.7%	17.6%
新疆運營區	224,857	2.2%	272,079	3.1%	(17.4)%
合計	<u>10,392,021</u>	<u>100%</u>	<u>8,746,831</u>	<u>100%</u>	<u>18.8%</u>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益為人民幣10,392,021,000元，較2020年同期人民幣8,746,831,000元增加人民幣1,645,190,000元，約18.8%。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水泥銷量增加所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貢獻方面，水泥及熟料銷售額佔91.6%(2020年：90.5%)，而預拌混凝土銷售額則佔5.7%(2020年：6.9%)。

下表顯示報告期間按產品劃分之銷售額分析：

產品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銷售金額 同比增減
	銷售金額 人民幣 千元	比重	銷售金額 人民幣 千元	比重	
水泥	8,460,283	81.4%	6,966,619	79.6%	21.4%
熟料	1,054,833	10.2%	948,861	10.9%	11.2%
混凝土	591,526	5.7%	602,913	6.9%	(1.9)%
其他	285,379	2.7%	228,438	2.6%	24.9%
合計	<u>10,392,021</u>	<u>100%</u>	<u>8,746,831</u>	<u>100%</u>	<u>18.8%</u>

營業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燃料開支(包括煤炭及電力)、折舊及攤銷及其他經常性成本。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為人民幣7,397,769,000元(2020年：人民幣5,724,987,000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本期原材料成本、煤炭價格及運輸成本上升所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為人民幣2,994,252,000元(2020年：人民幣3,021,844,000元)，毛利率為收益之28.8%(2020年：34.5%)。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及煤炭成本上升之影響。

財務回顧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人民幣201,421,000元增加至人民幣243,464,000元，主要原因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認列豁免利息支出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損失

其他收益及損失由收益淨額人民幣87,916,000元減少至損失淨額人民幣21,201,000元，主要原因為去年同期認列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人民幣73,532,000元，而本期認列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所致。

銷售費用、管理費用及財務費用

銷售費用由人民幣250,773,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28,608,000元，同比增加31.0%，主要原因為本期水泥銷量增加，致銷貨之運輸費用增加。

管理費用由人民幣599,094,000元增加至人民幣630,728,000元，同比增加5.3%，主要是由於去年同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差旅及業務招待支出減少，政府亦有減免社保繳納之相關措施，致去年同期基數低；本期社保按正常費率繳納；且隨業務拓展所須，業務招待費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由人民幣184,906,000元減少至人民幣127,517,000元，同比減少31.0%，下降主要由於本期提前償還部分債券，利息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稅項

所得稅費用由人民幣459,250,000元下降至人民幣331,479,000元，同比減少27.8%，主要是由於本期本集團獲利下滑及東北地區子公司獲利提升，運用以前年度之虧損扣除，實際稅率下降所致。

期內溢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溢利淨額為人民幣1,251,489,000元，較2020年同期之人民幣1,324,054,000元減少人民幣72,565,000元。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本期水泥及熟料銷售成本、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增加所致。

財務資源及流動性

本集團因近幾年獲利表現持續提升，且陸續償還借款，財務結構持續改善。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金額約人民幣2,721,082,000元，較2020年12月31日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金額約人民幣2,661,113,000元略增；於2021年6月30日計息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其他借款、長期債券及可換股債券)總額為人民幣3,050,078,000元，其中人民幣2,820,078,000元將在報告期結束12個月內到期。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現金流動性、營運表現及可供融資的資源，相信以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搭配適當的融資活動將可支應營運所需之資金需求及償還尚未償還的計息借款。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資產總值增加約2.3%至約人民幣28,305,502,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677,443,000元)，而總權益則增加約7.8%至約人民幣17,113,908,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882,017,000元)。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1,473,159,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01,233,000元)。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淨資本負債比率約為8.4%(2020年12月31日：13.9%)，乃分別根據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淨負債及總股權計算。負債比率降低，主要是本期持續償還借款。

現金流量

報告期內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2,020,965	1,602,22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014,418)	(455,819)
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35,588)	(742,1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變動	70,959	404,203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等價物餘額	1,401,233	1,364,054
匯率變動的影響	967	(13,906)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等價物餘額	1,473,159	1,754,351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20,965,000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18,744,000元，主要為本期營收增加，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14,418,000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58,599,000元，主要為本期用於水泥、熟料生產線新建及技術改造購入設備等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35,588,000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93,389,000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向銀行借款及償還銀行貸款及債券之現金流出淨影響金額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所致。

資本性支出

報告期內，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1,077,568,000元，主要用於智能化生產、礦山資源儲備，水泥、熟料生產線新建及技術改造等相關投資支出。

於2021年6月30日，已訂立相關合同在賬目內未提撥，但應履行的資本承諾為：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已授權及已訂約		
—廠房和設備	729,110	765,849
已授權但未訂約		
—廠房和設備	791,506	1,268,803
合計	<u>1,520,616</u>	<u>2,034,652</u>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資產抵押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3。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或有負債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21。

人力資源

於2021年6月30日止，本集團在職員工共有18,107人。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為中國僱員提供退休保險、醫療、失業保險及房屋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及經驗支付酬金，並適時檢討員工的薪酬政策。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進行重大收購或收受事項。

外匯風險管理

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之銷售額及採購額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以對沖任何外匯風險。

下半年展望

營運形勢分析

2021上半年煤炭等大宗商品價格不斷走高，且上半年開窯時間同比減少，是導致利潤同比下滑的主要原因；河南、河北等周邊區域行業生態建設意識較差，價格反復震盪，對山東等區域衝擊較大，市場不確定性因素增加；此外，煤炭使用指標減少、碳排放指標壓減、環保政策加嚴是影響企業盈利能力的長期因素。

從宏觀形勢看，產能減量置換、常態化錯峰生產、預警天氣限產、污染排放總量控制等法規政策的出台和執行，對控制新增產能、動態供給平衡、行業生態建設起到積極的作用。下半年，下游需求將進一步恢復，高價區山東市場逐步放量，水泥價格將會穩中有升，效益將逐步提高；隨著煤炭產量和進口量增加，煤炭的供需矛盾將趨於緩解，煤炭價格預計穩中有降。

公司業務下半年展望

強化銷售統一管理，明確各級人員主體責任，盯緊重點工程與鄉村振興這兩大市場，提高屬地基本建設市場份額，強化制度管控，規避行銷風險提升管理水準。紮實做好降本增效工作，進一步強化生產管理和設備檢修管理，降低生產成本，強化採供管理，降低原材料成本，強化財務管理和費用管理。

嚴格落實產業政策，抓住機遇，紮實推進重點專案建設。認真研究國家政策，針對近期產能、排放等政策變化，拿出應對方案，確定路線圖與時間表。按照「整合資源、優化佈局、補鏈強鏈、增強實力」的工作思路，重點做好熟料線、水泥磨產能置換及佈局等工作，加大重點專案推進力度，加快產業鏈上下游延伸發展。

重視環保、安全生產工作，嚴格遵守相關的法律法規相關政策，紮實做好礦山資源、企業用地、破壞林地等方面問題的整改工作，加強環保管理工作和礦山管理工作。高度重視熟料、水泥、商混的產品品質，嚴格執行相關標準，確保產品品質。全面推進安全標準化建設，夯實安全生產基礎，確保實現安全生產。

總之，本集團將在全體員工的努力下，不斷提升營運質量，推動經營發展再上新臺階。打造行業一流企業，履行社會責任，以優異的業績回報股東、員工和社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已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

本公司已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於報告期內，除下列另有列明外，本公司董事會並無獲悉任何資料顯示，存在未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主席與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本公司並無委任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職責由主席常張利先生承擔。在容許由同一人兼任該兩項職務時，本公司考慮到此兩個職位均要求對本集團業務有透徹了解及擁有豐富經驗之人士才可擔任，要物色同時具備所需知識、經驗及領導才能之人選殊不容易，而倘由不合資格人士擔任其中任何一個職位，則本集團表現可能受到拖累。且董事會亦相信，透過本公司由經驗豐富之人才(其中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能確保該安排不會損害職權及授權兩者間之平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低於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報告期間遵守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

審核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該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報告，並與公司管理層討論了有關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其他重要事項。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dsunnsygroup.com>)可供瀏覽，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全體董事，向始終大力支持我們的債權人、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致以誠摯的謝意，同時由衷感謝全體員工的盡忠職守與辛勤工作。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常張利

香港，2021年8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常張利先生、吳玲綾女士及侯建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銘政先生、李建偉先生以及許祐淵先生。